

中共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党组文件

梅市文广旅党组字〔2021〕14号

签发人：谢钦文



关于廖惠玲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聘任廖惠玲同志为梅州市戏剧研究工作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党组

2021年4月30日



抄送：庆利、春明同志，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编办、市人社局、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。

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1年5月12日印发